陕西动物考古科普陈列装修工程

工 程 合 同

甲方：陕西省考古研究院

乙方：尊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和政策规定，就本项目，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陕西动物考古科普陈列装修工程。

服务内容：一、基础装修，包括拆除隔墙及垃圾清运、塑胶地板楼地面、铝方通吊顶、石膏板吊顶、艺术肌理漆墙面、轻钢龙骨隔墙、金属踢脚线、造型墙等方面；二、基础安装，包括造型展板、成品艺术挂板、艺术高精油画布、亚克力雕刻字、发光字、剪影等方面；三、陈列布展，包括积木台、文物支架等方面；四、展柜展台，包括金属烤漆展台、金属台面柜、恒温恒湿设备等方面；五、专业灯具，包括电气线路改造、轨道射灯；六、多媒体安装；七、设计。

成交价格（含税）：1077227.13元（金额单位：人民币壹佰零柒万柒仟贰佰贰拾柒元壹角叁分）

乙方承担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且不限于设计费、人工费、服务费、材料费、税金等与完成本项目有关的所有费用。

第二条　工期及工程地点

工期：合同签订后180天

工程地点：陕西省考古研究院文保科技中心一楼

第三条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博物馆技术规范要求合格标准及满足采购人要求。所有展柜为恒温恒湿密闭柜。展柜玻璃采用6+6mm双面AR低反射夹胶玻璃；灯光选用照度≤50lx 无紫外LED；触控一体机的分辨率≥4K（3840×2160），亮度400－700cd/㎡，对比度≥1000:1，触控性能：≥10点触控，响应时延≤20ms，抗强光干扰≥100000lux，防护与系统：6+6mm夹胶低反射玻璃（反射率≤1%），IP54防尘防潮，支持7×24小时连续运行。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整体工程保修期不低于5年，有特殊要求的设备按厂家承诺及国家规定执行。保修范围保

修期内，因乙方施工工艺、材料质量、安装质量等原因造成的开裂、变形、脱落、损坏、故障等，均属保修范围，乙方须免费维修、更换、返工。保修响应，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须在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场处置，重大问题须及时提出解决方案并限期完成。若乙方未按上述要求响应或到场处置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产生的全部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四条　安全施工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委托监理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监理，监理人依据合同约定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进行监督，负责工程签证、进度款审核等事项。监理人的具体权限以甲方出具的监理委托书为准，乙方应接受监理人的合法管理。

第五条　验收标准

由采购单位成立验收小组，统一组织、现场查验、资料审核、综合评定。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施工工艺、材料质量、展陈安装、灯光电气、安防消防、环保达标、设备运行、展厅功能等。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合同响应资质、供货范围一致性、价款结算依据、竣工资料完整性、售后服务承诺落实情况等。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交付内容为乙方完成陈列展览装修工程所有施工内容，含展厅装修、展柜制作安装、强弱电、灯光、安防配套、标识系统、保洁清场等，达到可对外开放使用标准。验收依据以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规范、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甲方书面确认的变更内容为验收依据。

验收程序：工程完工后，乙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及完整竣工资料，甲方组织相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合格的，签署《竣工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须在甲方要求时限内无偿整改并重新验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之日为实际交付之日，工程正式移交甲方管理使用。

第六条　费用的结算

1.结算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工程施工合同、乙方工程施工服务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以及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资料。

2.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将深化设计方案提交给甲方并经甲方确认后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即646336.28元（大写：陆拾肆万陆仟叁佰叁拾陆元贰角捌分）作为工程备料及启动资金；工程主体结构、基础装修完成，布展进场施工过半，并经甲方及监理单位书面确认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即215445.43元（大写：贰拾壹万伍仟肆佰肆拾伍元肆角叁分）；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合格，展品进场安装调试完毕，具备正式开放条件，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20%的款项，即215445.42元（大写：贰拾壹万伍仟肆佰肆拾伍元肆角贰分）。

第七条　甲乙双方责任及义务

1.甲方责任及义务

（1）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2）对乙方完成本项目的过程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要求乙方改正，直至达到要求。

2.乙方责任及义务

（1）认真完成甲方规定的服务内容，确保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

（2）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发生一切事故、伤亡事故以及其他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3）因乙方自身原因实施服务过程中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工作人员须由经专业培训和具有专业知识的人员担任。

（5）乙方作业人员应遵守甲方规定的工作时间要求，如有变更，双方协商解决。

第八条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违约责任：乙方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款的0.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已收款项并赔偿损失。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标准的，乙方须无偿整改至合格，并承担工期延误违约

责任；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乙方赔偿责任。

乙方违反知识产权、安全文明施工、文物保护相关规定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要求整改或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乙方不得拖欠本项目农民工工资，因乙方拖欠工资导致农民工讨薪上访或被监管部门处罚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未付款项中扣除代付的农民工工资及违约金；

乙方不得将本工程违法分包、转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争议解决：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乙方保证本项目使用的设计方案、图纸、图片、文字、软件、材料样式等均拥有合法权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否则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与经济赔偿由乙方全部承担。本项目为甲方定制的陈列展览装修工程，所有为履行本合同形成的设计成果、施工图纸、竣工资料、展览文案、效果图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仅可为本项目履行合同使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复制、传播、转让、许可他人使用或用于其他项目、宣传、出版等。

第十条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除甲方书面确认的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减外，合同价款不作调整，未经甲方确认的成本增加由乙方自行承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前，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的毁损、灭失、安全事故、人员伤亡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因甲方需求变更导致费用增加的，由双方书面确认后予以调整；因乙方原因导致返工、整改、超工期等增加费用，由乙方承担。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按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及双方责任划分承担。

第十一条　合同其他条款

乙方须严格遵守文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场馆管理规定，做好文物安全、消防安全、施工安全防护措施；施工过程中涉及文物、建筑结构、消防、安防等事项，必须经甲方及相关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乙方应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负责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噪音控制、人员管理及安全责任；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变更签证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持续超过30日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双方按照已完成工程量结算价款，互不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监督和管理

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四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五条　附则

1.陕西动物考古科普陈列装修工程项目（项目编号：WSQ-2026-091）的招标文件、成交通知书、乙方响应文件及澄清说明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两份。

3.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附件：（包含但不限于服务方案）

甲方（盖章）：陕西省考古研究院 2026年5月21日	乙方（盖章）：尊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1日
法定代表人：种建荣	法定代表人：杨阳
委托代理人：张改课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海沧支行
账号：61001905200052507212	账号：4100026019200269574
电话：	电话：15959207678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文苑南路与终南大道交汇处东北侧陕西省考古研究院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嘉禾路588号盈趣科创大厦501室

陕西动物考古科普陈列装修工程工程量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一	建安费					
一）	基础装修					
1	拆除隔墙及垃圾清运	项	1	15000	15000	
2	塑胶地板楼地面	㎡	130	100	13000	
3	铝方通吊顶	㎡	105	364	38220	
4	石膏板吊顶	㎡	18	273	4914	
5	艺术肌理漆墙面	㎡	117	195	22815	
6	轻钢龙骨隔墙	㎡	223	338	75374	
7	金属踢脚线	M	63	58	3654	
8	造型墙	㎡	20	780	15600	

9	原展厅展柜保护性拆除并安装至指定位置	M	44	585	25740	
二）	基础安装					
10	造型展板	㎡	59	780	46020	
11	成品艺术挂板	㎡	38	585	22230	
12	艺术高精油画布	㎡	106	390	41340	
13	亚克力雕刻字	个	60	104	6240	
14	发光字	个	12	2990	35880	
15	剪影	㎡	22	1950	42900	
三）	陈列布展					
16	积木台	M	33	1560	51480	
17	文物支架	个	30	2600	78000	
四）	展柜展台					
18	金属烤漆展台	M	30	3250	97500	
19	金属龛柜	M	15	2860	42900	
20	金属台面柜	M	22	2990	65780	
21	恒温恒湿设备	项	1	98000	98000	
五）	专业灯具					
22	电气线路改造	㎡	130	195	25350	
23	轨道射灯	套	45	620	27900	
六）	多媒体安装					
24	32 寸触摸系统	套	2	9560.00	19120	
七）	税金（9%）				82346.13	
	建安工程费小计				997303.13	
二	设计费					
25	设计费	㎡	130	580	75400.00	
26	设计费税金（6%）	项	1		4524.00	
	设计费小计				79924.00	
三	总计				1077227.13	